

# 法援惠民生 让法治阳光温暖更多困难群众

记者 陈永团 通讯员 李若鸣 胡霖星

## 核心阅读

法律援助是为了保障经济困难公民和特殊案件当事人获得必要的法律咨询、代理、刑事辩护等无偿法律服务，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的一项基本法律制度，是党的群众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政府民生工程，对于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强化人权司法保障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近年来，我市不断加强法律援助工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持续加大经费投入，不断完善政策保障，推进法律援助门槛进一步降低，法律援助覆盖面不断扩大，让法治之光照进更多角落，让更多困难群体得到法律服务和法律帮助，感受到司法温度。

## 法律援助

### 让弱势群体不再无助

“真的很感谢项城市司法局的扶贫工作队和法律援助中心的同志们！是他们给了我的法律援助，帮助我解决了交通事故赔偿纠纷。”高寺镇贫困户朱某说。朱某因患小儿麻痹症导致下肢瘫痪，仅能靠轮椅行走，没有经济来源，家庭很困难。2020年7月10日，朱某遭遇车祸，受伤严重。因为没钱治疗，伤势还没好就回家了。朱某是建档立卡贫困户，项城市司法局副局长夏银党是朱某的帮扶责任人，他第一时间到朱某家中了解情况，把朱某送去医院治疗。医疗费解决了，但是因交通事故受伤应该得到的赔偿款还没到位。作为帮扶责任人的夏银党将朱某的情况反映给项城市法援中心主任董慧贤，项城市法援中心认为朱某符合法律援助规定，立刻上门为朱某办理法律援助手续，并指派律师帮其代理案件，目前赔偿款均已到账，案件得到了圆满解决。朱某的这个事例，是全市推进法援惠民生品牌建设，不断降低法律援

助门槛，扩大法律援助范围，使法律援助惠及更多困难群众的一个缩影。

近年来，全市法律援助机构将法援惠民生品牌建设作为司法行政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人民群众的亮点和名片，作为司法行政机关践行司法为民宗旨的创新实践活动，开辟了重点人群法律援助绿色通道，精简审批环节、优化办理流程、深化便民举措，加大对老年人、残疾人、未成年人、低收入家庭、农民工等群体的法律援助力度，促进法律援助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让每一个困难群众都打得起官司，做到“应援尽援”“应援优援”，充分保障困难群众获得多元化、个性化、精准化的法律援助服务。2021年以来，全市法律援助机构共开展法援惠民生系列活动76场次，发放宣传物品17000件，接待咨询群众15000人次；共受理法律援助案件10010件。其中，涉及农民工案件576件，受援893人次，挽回损失993.13万元，涉及军人军属案件14件，受援18人次，挽回损失109.28万元。

### “一站式”服务 打通法律援助“最后一公里”

在七一路东段司法局楼下，周口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和市法律援助中心打造了“一站式”便民服务窗口，为群众提供法律援助接待、咨询、受理、审查、指派、归档等服务。目前，全市已形成了市、县、乡、村四级法律服务体系，市、县、乡、村四级法律服务实体平台达到“机构规范、管理规范、服务规范”的要求。

全市182个司法所法律服务工作站全部建成，实现村（居）法律顾问全面覆盖，并开展法律服务下乡活动，打通了法律援助“最后一公里”。

2021年全市各级实体平台共接受法律咨询18138人次。律师担任村居法律顾问的占比为77.66%，律师担任村（居）法律顾问的村（居）数为3724个，律师担任村（居）法律顾问

的村（居数）占比是82.94%。接受咨询、为群众提供专业法律意见数3125条，代群众起草法律文书556件，开展法治讲座351次，参与调解矛盾纠纷352件，参与诉讼活动72次，提供现场法律服务数1827次，为村居重大事项提供法律意见数241次。市法律援助中心联合周口市法学会还在周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周口市看守所设立值班律师，在工青妇老残等部门建立联络机制，拓展法律援助服务圈。推出了退役军人法律援助工作站、妇女儿童维权工作站、青少年维权工作站等，加强特殊群体法律援助工作。

我市法律援助机构打造的法律援助服务圈，使困难群众多渠道、多角度获得免费法律援助。

### 12348热线 百姓身边的免费法律顾问

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是面向广大市民群众的法律咨询专用电话，它接受解答群众的法律咨询，配合调处民间纠纷，及时反映群众的法律需求信息，指导和接受法律援助申请，维护贫弱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维护司法公正，维护社会稳定。短号中“48”取“司法”之谐音，寓意寻求法律服务、调解民间纠纷请找司法行政机关。2021年以来，周口市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共接听解答法律咨询24939人次。日前，周口市12348法律服务热线接到市民张某的咨询电话，值班律师张姗霞详细了解情况：张某在工地干活不慎受伤，家属找工地索要赔偿协商未果，不知道怎样维权。张姗霞在了解情况后，通过自己的专业提问，使案情更加详尽，向张某提供了法律咨询和解决方案。

周口市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与12345热线归并后，群众可以通过12345热线进行法律咨询、法律求助，相关法律问题都会由专业的律师进行分析解答，让民众得到更优质的法律咨询服务，引导老百姓依

法维护自身权益。

### 送法于民 援受门槛低 办案质量高

或许有人担心，法律援助是无偿的，由法律援助机构指派的律师所提供的服务可能不如花钱聘请的律师。其实，这种担心完全没有必要。

我市法律援助律师团的律师成员中，来自周口市法学会法治智库的资深律师比例接近一半。而且为了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和法律的正确实施，法律援助机构近年来一直在不断加强法律援助案件质量监管：他们推选出省级、市级法律援助案件同行评估师，严格落实中央和省政府对法律援助案件质量的相关要求，通过第三方评估等方式定期进行质量考核；综合运用庭审旁听、案卷检查、征询司法机关意见和回访受援人等措施，提升法律援助服务质量。

朱某是淮阳区齐老乡人，2017年5月在某电力工地施工时触电受伤，在医疗等费用赔偿方面，包工头和某电力工程公司均不愿承担责任。2018年，他来到淮阳区法律援助中心申请法律援助。经工作人员审查，他系农村低保户，符合法律援助条件，遂按程序为其指派律师提供法律援助。经过4次诉讼，历时3年多，法律援助律师依法为朱某讨回医疗等费用共计33万余元。像朱某这样的低收入者，成为了我市降低法律援助“门槛”的后最大受益者。

据悉，今年1月1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更是明确规定，因经济困难申请法律援助的可以进行个人诚信承诺。为进一步降低法律援助“门槛”，河南省司法厅明确推行法律援助申请诚信承诺制，自2022年1月1日起，改经济困难证明为经济情况说明，全面推行诚信承诺制，切实做到减证便民，使法律援助申请更加便捷和人性化。

# 《法律援助法》来了

2021年8月20日，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表决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以下简称《法律援助法》），于2022年1月1日起施行。《法律援助法》哪些内容跟我们息息相关呢？让我们一探究竟。

## 一、法律援助是什么？

法律援助，是国家建立的为经济困难公民和符合法定条件的其他当事人无偿提供法律咨询、代理、刑事辩护等法律服务的制度，是公共法律服务体系的组成部分。

## 二、哪些人员可以申请法律援助？

（一）经济困难的人员。经济困难标准：农村居民家庭人均收入低于上一年度当地农村人均纯收入，城市居民家庭人均收入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 （二）不受经济困难条件限制的人员：

1.英雄烈士近亲属为维护英雄烈士的人格权益；  
2.再审改判无罪请求国家赔偿；  
3.遭受虐待、遗弃或者家暴受害人主张权益；  
4.无固定生活来源的未成年人、老年人、残疾人等特定群体；

## 5.社会救助、司法救助或者优抚对象；

6.申请支付劳动报酬或者请求工伤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的进城务工人员；  
7.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人员。

## 三、生活中发生哪些事项时可以申请法律援助？

下列事项的当事人，因经济困难没有委托代理人的，可以向法律援助机构申请法律援助：  
1.依法请求国家赔偿；  
2.请求给予社会保险待遇或者社会救助；  
3.请求发给抚恤金；

4.请求给付赡养费、抚养费、扶养费；

5.请求确认劳动关系或者支付劳动报酬；  
6.请求认定公民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7.请求工伤事故、交通事故、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医疗事故人身损害赔偿；  
8.请求环境污染、生态破坏损害赔偿；  
9.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 四、通过法律援助能获得什么帮助？

（一）法律咨询；  
（二）拟定法律文书；  
（三）刑事辩护与代理；  
（四）民事案件、行政案件、国家赔偿案件的诉讼代理及非诉讼代理；  
（五）值班律师法律帮助；  
（六）劳动争议调解与仲裁代理；  
（七）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形式。

## 五、有哪些力量参与法律援助？

（一）法律援助机构；  
（二）律师事务所、基层法律服务所、律师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  
（三）工会、共青团、妇联、残联等群团组织；  
（四）高等院校、科研机构从事法学教育、研究工作的人员和法学专业学生，以及其他符合条件的个人。

## 六、法律援助可以向哪里申请？

对诉讼事项的法律援助，由申请人向办案机关所在地的法律援助机构提出申请；  
对非诉讼事项的法律援助，由申请人向争议处理机关所在地或者事由发生地的法律援助机构提出申请。

## 普法课堂

主办:中共周口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  
周口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周口市司法局(<http://sfj.zhoukou.gov.cn/>)

执行统筹:王红新 袁净 陈军强



为表彰先进，激励全市司法行政干警和广大法律援助工作者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振奋精神、奋发进取，周口市司法局决定表彰张芝芹等15名同志为“全市法律援助先进工作者”。

张芝芹

河南维象律师事务所律师、周口市法学会法律援助研究会理事、市法学会法治智库成员。执业以来，她坚持以法律服务聚民心、以法律援助暖民心、以法律保障安民心。“维护受援人权益是法律援助律师义不容辞的责任”，凭着这样一份信念，张芝芹工作中不放过任何一个有利于当事人的案件事实和细节，竭尽全力为当事人服务。

冯丽

中共党员、周口市法律援助中心工作人员、周口市法学会法律援助研究会理事、市法学会法治智库成员。自2016年以来，她制定了一系列法律援助的规章制度和操作规范，填补了我市法律援助中心制度方面的空白。她累计办理法律援助案件3623件，归档法律援助案件卷宗2729件，将辖区内11个律师事务所170名执业律师全部纳入法律援助律师库。

王斌

中共党员，河南容度律师事务所律师，周口市法学会法律援助研究会理事、市法学会法治智库成员。王斌每年办理的法律援助案件数量和质量全市领先，被推选为省级法律援助案件同行评估师，多次对全市法律援助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他坚信先做人，后做事，以维护受援人的合法权益为己任，在法律援助案件办理过程中做到极致负责。

董慧贤

中共党员，项城市法律援助中心主任、周口市法学会法律援助研究会理事、市法学会法治智库成员。董慧贤先后荣获“周口市巾帼维权卫士”“周口市司法局先进工作者”等荣誉称号。她带领项城市法律援助中心人员热情接待群众达3000余人次，创设法律援助律师轮流值班制度，连续10年实现法律援助案件零投诉。

胡敏

河南商振律师事务所律师，12348热线平台值班律师，周口市法学会法律援助研究会理事、市法学会法治智库成员。从事法律援助工作以来，她累计解答来访咨询380余件，接听12348法律服务咨询热线上千通。她通过在12348热线平台耐心细致解答，深入浅出分析，使咨询人知晓了如何拿起法律武器，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李二妞

河南三川律师事务所律师、周口市法学会法律援助研究会理事、市法学会法治智库成员。执业以来，她累计为农民工提供法律援助上百起，为残疾人、军人军属等困难群众提供法律援助服务60余起，为受援人挽回经济损失达500余万元，最大限度维护了受援人的合法权益。

史水舟

中共党员、扶沟县鼎正法律服务所法律服务工作者、周口市法学会法律援助研究会理事、市法学会法治智库成员。60多岁的老同志工作从来不含糊，三年来，义务调解矛盾纠纷103起，做到案结事了；办理法律援助案件96起；为受援人累计讨回拖欠工资450多万元。

赵红艳

河南红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周口市法学会法律援助研究会理事、市法学会法治智库成员。她积极参加法律援助活动，现场解答群众提出的各种法律问题，并被郸城县法援中心推选为市级同行评估师。在执业期间，共办理了法律援助案件百余件。

杨四侠

河南五色石律师事务所主任、周口市法学会法律援助研究会理事、市法学会法治智库成员。杨四侠具有丰富经验与扎实专业法学理论功底。凭着一颗执着追求法律公平正义的事业心，杨四侠为数千人提供法律咨询，每年办理的法律援助案件都在20件以上。

张红

河南旅途律师事务所律师、周口市法学会法律援助研究会理事、市法学会法治智库成员。执业24年，她尽职守则，利用自己掌握的法律知识服务于受援人，收到受援人的感谢信及锦旗不计其数。办理的张某偷越国边境案在2020年被选入司法部案例库。

高超

中共党员、河南阳夏律师事务所律师、周口市法学会法律援助研究会理事、市法学会法治智库成员。多年来，他积极参与太康县法律援助中心所开展的宣传活动，提供法律咨询2000余人次，办理法律援助案件百十余件，且都是零投诉。

王帅华

淮阳区法律援助中心工作人员、周口市法学会法律援助研究会理事、市法学会法治智库成员。她曾荣获2021年淮阳区“人民满意的政法干警”称号。她将留守儿童、空巢老人、残疾人、妇女等作为普法宣传重点对象，引导他们知法、懂法，学会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

张超

河南领朔律师事务所主任、周口市法学会法律援助研究会理事、市法学会法治智库成员。2017年开始执业至今，张超多次参加淮阳区法律援助中心开展的“八一进军营”“法律援助进校园”等宣传活动，累计现场解答法律咨询数百人次。

闫卫礼

中共党员、河南裕恒律师事务所律师、河南省律师协会经济犯罪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周口市法学会法律援助研究会理事、市法学会法治智库成员。在值班过程中，牛文博耐心沟通、换位思考，用专业知识为群众解答法律问题，不但给予合适的法律建议，还注意从社会调解渠道给予引导，利用社会渠道化解矛盾。

牛文博

河南百暖律师事务所律师、周口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值班律师、周口市法学会法律援助研究会理事、市法学会法治智库成员。在值班过程中，牛文博耐心沟通、换位思考，用专业知识为群众解答法律问题，不但给予合适的法律建议，还注意从社会调解渠道给予引导，利用社会渠道化解矛盾。